



中国古代目录学书目中“艺术类”类目的 设置及其演变*

□ 苏金侠

摘要 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文献的变化轨迹,暗含着古代艺术内涵的演变过程。通过梳理汉至清代多部公私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文献,发现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门类从产生到最终定型,大致经历了唐以前的发端期、唐至宋元的发展期、明代的变革期和清代的定型期四个阶段。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种类经历了“少—多—少”的过程,内容具有“重技艺—艺术并存—以艺为主”的特点。这些变化体现了不同艺术门类之间数量和稳定性的差异,也反映出古人对于艺术的追求从实用性到审美性的转变。

关键词 古代艺术 分类 目录学 内涵演变

分类号 G257

DOI 10.16603/j.issn1002-1027.2020.05.012

中国古代的“艺文志”,特别是正史“艺文志”中对于书籍的记录和分类,不仅反映了书籍的流传、演变历史,也反映了书籍属类的官方意识形态。对于某一部类的文献来说,亦是如此。以中国古代的艺术类文献为例,“从文献学的目录学可以得知艺术学科在中国目录学中的历史形成与学术位置”^[1]。即通过研究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文献著录情况,可以梳理中国古代“艺术”一词内涵的演变过程。文章搜集了自汉代至清代绝大多数含有“艺术”门类^①的公私目录学著作,通过对这些书目所著录的艺术类书籍种类的差异分析,探索中国古代目录学书目中的“艺术”相关门类从产生到最终定型,其门类设置和内涵所经历的演变。

1 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相关门类

在中国古代目录学分类中,“艺术类”从无到有,其名称在不同的目录学著作中亦有一定的差别。具

体而言,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所载艺术相关门类^②的名称如表1所示。

表1 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相关门类名称

“艺术类”名称	书目
术伎录杂艺部	《七录》
子部杂艺术类	《后汉艺文志》《三国艺文志》《旧唐书经籍志》 《新唐书艺文志》 ^③ 《直斋书录解題》《文献通考经籍考》 《宋史艺文志》《补辽金元艺文志》《明史艺文志》 《遂初堂书目》(杂艺类)、《明史艺文志》(杂艺类)
子部艺术类	《崇文总目》《通志艺文略》 ^④ 《郡斋读书志》《宋史艺文志补》 《四库全书总目》《善本藏书记》《八千卷楼书目》 《清史稿艺文志》《天一阁书目》《万卷楼精华藏书记》 《千顷堂书目》《丽宋楼藏书记》《述古堂书目》 《铁琴铜剑楼藏书目》《温州经籍志》 《爱日精庐藏书记》《书目答问》
子部艺术家类	《澹生堂书目》《传是楼书目》

* 山东省重点艺术科学项目“目录学视域下中国古代艺术的分类及内涵演变”(编号:QN201802)的研究成果之一。

苏金侠, ORCID: 0000-0001-5656-5316, 邮箱: jinqiuyinwei@163.com。

① 此处的“艺术类”是指分类中明确表明为艺术相关类别的,但并非确指,有些目录学书目中的艺术类文献被命名为“杂艺”或相关名称,此皆可被归为艺术类。

② 王俭《七志》中有“术艺志”。“术艺”和“艺术”看起来十分相似,但此处的“术艺”由《七略》中的“方技略”承袭而来,专指医学、医药等,而非本文所要探讨的艺术。由此,王俭的《七志》并不在研究范围之内。

③ 《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以下皆简称《旧唐志》和《新唐志》。

④ 《通志艺文略》中的艺术类并没有被放入子部,而是作为十二大类中的一种,和经、史、诸子等类并列。



由表1可知,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名称有“杂艺”“杂艺术”“艺术”“艺术家”四类。《崇文总目》中开始出现“艺术类”,但这一分类并没有被固定下来,相关内容的名称在后来的目录学书目中仍有变动。如其之后的《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题》《文献通考经籍考》中,艺术门类仍以“杂艺术类”或“杂艺类”命名。直至《四库全书总目》,“艺术类”这一名称才最终被厘定。

实际上,早期的一些目录学著作中虽然没有设置专门的艺术门类,却亦著录有艺术类文献,只是由于彼时并没有划分“艺术”类目的意识或者是因为艺术类文献总量较少,因此艺术类文献散见于其他类目中。如《汉书艺文志》方技略“兵技巧”中的射箭、蹴鞠,在《七录》中被收入“杂艺”部、在新旧《唐志》中被收入“杂艺术”类;《隋书经籍志》中没有艺术门类,但其史部簿录类的《书品》《名手画录》、子部兵家类中的诸多游艺类文献,以及子部小说家类中的《古今术艺》,均被后世的目录学著作收入艺术门类。

古代不同目录学著作中艺术门类的分类方式和内容虽有差别,但其间有一定的承继关系。如阮孝绪称王俭《七志》“次方技为术艺”^[2],即《七志》中的“术艺志”承《七略》中的“方技略”而来;而《汉书艺文志》则基本完全照搬了刘歆的《七略》。在《四库全书总目》将“艺术类”这一名称最终确定前,不同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名称虽并不完全统一,但基本上都和“艺”或“术”相关。要探讨各不同目录学著作中所著录艺术门类所属的文献类别和内容,则要从具体的目录学著作入手。

2 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目所含内容的变化过程

如上文所言,不同时代的目录学著作之间在类别和内容上有一定的承继关系。这里的“承继”既有“继承”,亦有变化和发展。文章将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门类从产生到最终定型分为唐以前、唐至宋元、明代和清代四个阶段。通过艺术类文献在不同时代目录学著作中的所属类别,分析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目内涵的演变过程。

2.1 唐以前——艺术门类的发端期

唐以前的目录学著作,《汉书艺文志》和《七录》中较为明确地记载了艺术类书目。其中,《汉书艺文志》中并未划分艺术相关门类,其艺术类书目被列入兵法类;《七录》“术伎录”中的“杂艺部”和后世艺术

门类有一定的相关性,其艺术类书目被列入兵法和游艺两类。二书中所含艺术类书目的具体内容,如表2所示。

表2 唐以前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类别和内容

出处	艺术类别	艺术类内容
《汉书艺文志》兵书略“兵技巧”	兵法	射术、蹴鞠
《七录》“术伎录”杂艺部 ^①	兵法	枪术、骑术
	游艺	围棋、博戏、投壶、击壤

《汉书艺文志》中有关射术和蹴鞠的书《护军射师王贺射书》《逢门射法》《蹴鞠》,被归入兵书略“兵技巧”类。而在后世的一些著作中,此二类则被归入艺术类。如《新唐志》《崇文总目》《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题》《宋史艺文志》《通志艺文略》《文献通考经籍考》中,都将有关射术的书列入艺术类;祁承燾《澹生堂书目》、黄虞稷《千顷堂书目》和钱曾《述古堂书目》中,则将蹴鞠列入艺术类。

《七录》中的艺术文献被列入术伎录“杂艺部”。关于《七录》中“术伎录”的由来,阮孝绪在《七录序》中写道:

王(俭)以数术之称,有繁杂之嫌,故改为阴阳;方伎之言,事无典据又改为艺术。窃以阴阳偏有所系,不如数术之该通;术艺则滥六艺与数术,不逮方伎之要显,故还依刘氏,各守本名……医经经方,不足别创。故合术伎之称以名一录,为内篇第五。^[3]

这里的“一录”“内篇第五”即《七录》中的“术伎录内篇第五”。亦即,《七录》合《七志》中的“术艺”和“数术”为“术伎录”。其“术伎录”中的“杂艺类”包含枪法、射术、围棋、博法、投壶、击壤等内容。其中的围棋、博法、投壶等文献在以后很长一段时期内,都被公私目录学著作归入艺术门类。可以说,这些内容被纳入艺术相关门类,正是始自《七录》。《七录》的重要意义还在于,其“杂艺类”这一名称,为后来的艺术门类最终定名为“艺术类”打下最初的基础。

2.2 唐至宋元——艺术门类的发展期

唐至宋元,目录学著作中的分类日趋成熟,出现了和艺术类相关的“杂艺术类”“杂艺类”或“艺术类”。但唐初的《隋书经籍志》中依然没有划分出艺术相关门类。从《旧唐志》开始,艺术门类开始成为

^① 《七录》已亡佚,此处参照的为任莉莉《七录辑证》中的内容(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392-394)。



子部的一个固定门类。这一时期各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别和内容如表3所示。

表3 唐至宋元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类别和内容

出处	艺术类别	艺术类内容
《隋书经籍志》	史部簿录	书法
	子部兵家	兵法、游艺
	子部小说家	绘画
	子部杂艺术类	游艺
《旧唐志》子部“杂艺术类”	游艺	投壶、博戏、围棋、象棋
	绘画	绘画评论
《新唐志》子部“杂艺术类”	游艺	投壶、博戏、围棋、象棋、骰子、射术
	绘画	绘画评论、人物图鉴
《崇文总目》子部“艺术类”	游艺	投壶、纸牌游戏、版图游戏、棋类、骰子、射术
	绘画	绘画评论
	相动物经	相马、相鹤、相鹰、相驼
	医动物经	马、驼、鹰、鹞
《通志艺文略》艺术类	艺术	艺术理论
	兵法	射、骑
	画	画录、画赞
	游艺	投壶、弈棋、博塞、象经、樗蒲、弹棋、打马、双陆、打毬、彩选、叶子格、杂戏格
《郡斋读书志》“子类总论”第十五卷艺术类	绘画	绘画评论
	算经	算经类
	相动物经	相马、相鹤
	医动物经	马
《遂初堂书目》杂艺类	游艺	投壶、纸牌游戏、棋类、射术、博戏
	书法	书法类
	绘画	绘画评论
	算经	算经类
	琴	琴谱类
《直斋书录解题》“杂艺术”类	游艺	酒边雅戏、棋牌、射术、投壶、博戏
	绘画	绘画评论
	书法	书法评论、书法作品
	文房用具	笔、墨、纸、砚
	算经	算经类
	工艺	鼎、刀剑、钱币、铸铜、香谱、茶、酒
《文献通考经籍考》杂艺类	绘画	画录、画图
	游艺	射术、投壶、弈棋、象经、樗蒲、弹棋、打马、彩选、叶子戏
	文房	墨、砚
	工艺	鼎、刀剑、印、香
	算经	算经类

出处	艺术类别	艺术类内容
《宋史艺文志》子部杂艺术类	游艺	射术、棋、投壶、酒令、牌类
	绘画	绘画评论
	书法	书法类
	文房用具	制墨、砚台、笔、纸
	建筑	建筑类
	工艺	漆(首次出现)
	相动物	相马、相驼
医治动物	医马、医驼	

《隋书经籍志》中并无艺术相关分类,是因为其在编目之初,“‘子部’则删《七录》……‘杂艺’部”^[4]。而其这样做,是由于“《隋书经籍志》以其中书画之书附入小说,以碁艺及象经的书附入兵家,故删杂艺术类”^[5]。即《隋书经籍志》类目沿袭《七录》而来,并删除了其中的“杂艺术类”。因此,《隋书经籍志》中艺术类文献被归入其他门类,如《法书要录》《书品》《名手画录》被归入史部簿录类,枪术、围棋、博法、投壶类书目被归入子部兵家类,唯一一部绘画评论类的书——《古今艺术》被归入子部小说家类。对于书画类被收入“史部簿录类”,有学者认为是因为彼时书画类文献太少,不足以成一类,故被归入其他类:

在《隋书·经籍志》史部“簿录”类中,收录了三部与书画相关的著作:《法书目录》《书品》《名手画录》。这一门类标题提示了该类主要收录与书籍目录有关的著作,可知这一归类应是由于书画目录数量不足以自成一类,故按其具相似编排格式的特点(目录、条列式)归入书籍目录中。^[6]

这一看法固然有其合理性,但不能解释全部内容。如《隋书经籍志》中的“子部农家”只列了5部书,但仍然被作为一类,是因为农家是从《汉书艺文志》开始就存在的一个门类,同时还考虑农业在中国古代的重要地位这一原因。因此,此处可能还有另外的解释,即不单单是因为书画类文献总量少而没有单独成类,更可能是因为此时“艺术”相关门类并未成熟,因此便依照其“目”或者“录”的“体”而非书或者画的“质”,将其列入“史部簿录类”。

《隋书经籍志》虽没有设置艺术门类,但其四部分类法被后代承袭下来。《旧唐志》开始在子部设置“杂艺术”类,而且从此之后,“艺术”相关门类开始居于四部中的子部。



《旧唐志》虽开始设置“杂艺术类”，但该类所列的书籍主要是游艺和绘画评论两类。而且，绘画评论类中只有“《古今术艺》十五卷”一部，其他绘画类文献如《名手画录》仍被归入史部目录类。书法类作品如《书品》《书后品》等被收入经部小学类。笔者认为，其子部艺术类虽然收录了《古今术艺》，但大概并非因为该书的实际内容，而是因为该书的名字中有“术艺”二字。因为从其书画类作品被录入经部小学类和史部目录类来看，《旧唐志》实际是整合了《七录》中的“杂艺”部、《隋书经籍志》中的子部兵家、小说家以及史部簿录类的分类方式，如《隋书经籍志》中将《法书目录》和《名手画录》录入史部簿录类，而《旧唐志》沿袭这一分法，只是将“史部簿录类”改为“史部目录类”。

《新唐志》较之《旧唐志》，大的类目并没有变化，仍然是分为游艺和绘画两种，但细目中有一些变化。如《旧唐志》中见于史部目录类的《名手画录》，在《新唐志》中同时被著录于史部目录类和子部杂艺术类。即《名手画录》出现了一部书两见于不同部类的情形。对于一书两见的现象，王瑜瑜以戏曲文献一类多见的现象为例，认为其被著录于经部“乐类”或“乐府”类是基于对戏曲音乐性的认知，著录于集部“词曲类”或“词类”“曲类”，是出于对戏曲文学性的确认，著录于“外史类”“传奇类”“戏曲小说类”是出于戏曲叙事性的凸显^[7]。此一看法较为恰当，《名手画录》被录入子部杂艺术类是由于其“画”的内涵，而被纳入簿录类则是由于其“录”的外显。此外，虞龢《法书目录》亦两见于经部小学类和史部目录类。

《名手画录》和《法书要录》分别被列入子部杂艺术类、经部小学类，仍同时见于史部目录类，大约有两个原因：第一，承袭于前代《旧唐志》的著录，并对其著录内容进行了综合考虑，之后确定二书应同时属于两类，为有意为之；第二，《新唐志》中二书实际上进行重新分类，但同时却忘记将其从原属类别中剔除，因此出现一书两见现象，为无心之误。不管哪种，都可以解释得通。但从《新唐志》对《旧唐志》的借鉴来看，应属于第二种情况。即《新唐志》对《旧唐志》既有承袭又有发展，承袭的一面表现为将《法书要录》归入经部小学类，发展的一面表现为将《名手画录》归入子部杂艺术类，且对其后的目录学著作产生影响。

此外，《新唐志》在绘画类文献中大量增加了“图

赞”类文献，即将具体的图幅、绘画图赞正式纳入子部艺术类，这是较《旧唐志》发展的地方。“射术”类文献被列入艺术游艺类，而不像前代那样被列入兵法类，且此后的目录学著作基本循此归类。射术由兵法类入艺术类，是因为古代“艺术类”中的射术，主要由“经部礼类”的相关文献而来，正像“投壶”亦来自“经部礼类”一样。亦即射术出于“礼”而非“兵”，故不再归于兵法类。

《崇文总目》较之新旧《唐志》，在门类上有了扩充，而且第一次以“艺术”而非“杂艺术”命名艺术类目。具体到内容，其在绘画、游艺的基础上，又增加了专门针对动物的相经和医经。与之相较，《隋书经籍志》将相经列入子部五行、将医治动物的文献列入子部医方，新旧《唐志》中此二类文献一直被归入子部农家类。细化来看，其绘画不再有图赞类文献，而多是绘画评论或绘画技巧方面的书。总体而言，图赞类文献并不常见于各目录学书目，除了上述《新唐志》和下面即将提到的《通志艺文略》中将图赞文献列入艺术类外，其他目录学著作中并无此种情况。游艺方面，增加了纸牌、版图等游戏方面的文献，但之前一直存在于游艺类的博经类文献不见踪影。

《通志艺文略》中，艺术类内容更加丰富。较之前代，其最大的特点是艺术类不再作为四部中子部下属的一个门类，而是独立出来，和经、史、子部并列成类。此外，郑樵将艺术类分为艺术、射、骑、画录、画图、投壶、弈棋、博塞、象经、樗蒲、弹棋、打马、双陆、打毬、彩选、叶子格、杂戏格 17 种，小类划分十分清晰。这种将艺术文献详细分类的方式在目录学著作中尚属首次。

从小类上看，其“艺术”大类中又分有“艺术”小类，该类共著录了《古今艺术》二十卷、《艺术略序》五卷、《古今艺术》十五卷^①、《技术录》一卷^②和《述伎

① 《隋书经籍志》子部小说家有“《古今艺术》二十卷”，《旧唐志》子部杂艺术类有“《古今术艺》十五卷”。《隋书经籍志考证》：“唐张彦远《历代名画记》曰：古之秘画珍图，有《古今艺术图》五十卷，既画其形，又说其事……此殆即五十卷之但说其事而无其图者。”即此十五卷本《古今术艺》和二十卷本《古今艺术》应实为一本书。

② 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卷三十三子部十有“梁有《术艺略序》五卷，孙畅之撰，亡……《通志艺文略》又有《技术录》一卷，孙畅之撰，殆后人节录是书者成，张氏《名画记》数引孙畅之《述画记》，当出是书”，即姚振宗认为此《述画记》和《术艺略序》为孙畅之所著同一部书。



艺》一卷^①。此类主要是针对绘画作品的评论和游艺之书。其之所以和绘画类分开,是因为一方面其包含游艺之书;另一方面,此主要是从艺术总类上的论述而较少对具体绘画作品的鉴赏。此外,将久不见于《旧唐志》《新唐志》《崇文总目》的骑类文献又重新列入,绘画中亦又将“图赞”类重新划入。游艺类新增了樗蒲、弹棋、打马、双陆、打毬、彩选、叶子格几种,游艺类文献大大增加。总体而言,《通志艺文略》可以说是对前代目录学著作中所列艺术门类的大汇总。较之前代,其所记录的文献门类和数量最多,共记载艺术文献十七种一百七十五部,共三百五十二卷,三十七图。

郑樵《通志艺文略》“十二大类^②图书中有了‘艺术类’的明确位置”^[8]。总之,郑樵将“艺术类”作为十二门中单独的一类,和经、史、子等并列,这一分法具有突破性。在其之前,艺术类都是作为子部或者其他大部类中的小类而存在。但这种分类方式并没有被后世沿袭下来。郑樵之后,其族孙郑寅“以所藏书为七录:曰经,曰史,曰子,曰艺,曰方技、曰文、曰类”^[9],即郑寅大胆地将艺、方技和类书文献作为与传统的经、史、子、集(文)相并列的三类。虽然只是一家之言,但姚名达称“今郑寅能拔艺、技、类与四部抗颜行,可谓目光如炬矣”^[10],此话体现出姚名达对其分类方法的赞赏。此外,郑寅之所以做此种划分,大概也从一方面反映出南宋时期艺术类书籍数量增加的事实。但这种将艺术类和经、史、子、集四类并列的划分方式只是昙花一现,并不持久。

《郡斋读书志》承袭了《崇文总目》的分类,又有所变化。如相动物经和医动物经中所涉及的动物数量,较之《崇文总目》有所减少,只有马和鹤两种。此外,虽然其艺术类中也包含书法文献,但只列出米芾的“《书画史》二卷”,而前代常见的《书品》《书后品》《法书要录》等皆不见著录,仅经部小学类有《淳化法帖》《法帖释文》。因此,此处的《书画史》应该是作为绘画作品列入,其艺术类文献中并不含书法类文献。此外,《郡斋读书志》将算经列入杂艺术类,这也是一个首创。

尤袤《遂初堂书目》中亦没有将文献分成经、史、子、集四大类,而是分为四十四个小类。但依照其所著录图书的部次、性质来看,仍囿于四分法的框架之内。“杂艺类”作为四十四个小类中的一种,虽然所含文献种类不多,但却有重要意义。如《遂初堂书

目》中首次将书法列入,这是其在艺术门类划分上做出的一个贡献,“书画并称”在目录学中也肇始于此。虽然书法是中国古代艺术的一个重要门类,但在其之前的目录学著作中,书法多被列于经部小学类。除此之外,《遂初堂书目》新增了琴类文献,这也是首创。在此之前,琴类文献一般被列入经部乐类,这大约是由于在中国古代乐一般用于祭祀,是官方的行为,如郑樵《通志艺文略》中就将乐类和经类并列。但该分法并没有被随后的目录学著作沿袭,后世目录学著作中只有《澹生堂书目》“艺术家”中将琴类文献列入。在其之后,直到《四库全书总目》,才再一次将琴类文献列入子部艺术类,并最终确立琴类在艺术类文献中的地位。

《直斋书录解题》中虽未沿用经、史、子、集四分法,将书籍分为五十五小类,但其类目划分仍基本是在四分法下进行的。《直斋书录解题》较之前代,艺术类文献又增加了两种。一是增加了文房用具相关文献的著录,如《文房四谱》《歙砚说》《墨苑》等;二是增加了工艺制造相关文献,其中包括香谱、煎茶、酿酒、铸鼎、铸钱币、铸铜和铸刀剑等工艺,而这些在之前的目录学著作中皆未被归入艺术类。此外,书法类文献也被列入,但相动物经和医治动物经不再列入,如相鹤经入子部形法类。

《文献通考经籍考》分类和《直斋书录解题》相似,只是在大类上并未将书法列入,而仍将其列入经部小学类。小类而言,其“游艺”类文献所包含种类和内容更多,工艺类相对较少,但增加了制印工艺文献。其后的目录学著作中,除《千顷堂书目》“艺术类”中将此工艺列入外,其他的目录学著作并未将此工艺录入,直至《四库全书总目》,才将和其相关的篆刻类文献作为艺术类四大类中的一种,并最终定型。

《宋史艺文志》更像是对《郡斋读书志》《直斋书录解题》《通志艺文略》所列门类的一个大整合,其艺术种类更多元,而且建筑类文献首次出现,但没有书法类。而且,其在大类的细目上又增加了一些新的

① 郑樵在《通志艺文略》中的著录为“《述伎艺》一卷,见《隋书经籍志》”。但考《隋书经籍志》,子部杂家类“《述伎艺》一卷”,并未说明其为何种书。姚振宗《隋书经籍志考证》卷三十子部七:“案此似即邯郸淳《艺经》,《文选注》数引之。”若确如姚氏所述,《艺经》为邯郸淳所著中国较早的游艺类文献。

② 其中的“十二大类”指的是经、礼、乐、小学、史、诸子、星数、五行、艺术、医方、类书和文类。



内容,如“文房类”增加了制笔和造纸工艺相关的文献,而工艺中则有制漆工艺的出现,这也是漆类文献首次被列入艺术类。

唐宋时期,除个别目录学著作外,绝大多数的目录学著作都体现出前后的承继关系,且在承继的同时又各有发展。各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分类虽各有不同,但其差异性相对稳定。

2.3 明——艺术门类的变革期

较之前代,明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门类划分方式延续痕迹并不明显,而更多的是在变革中寻找着方向。如将“琴”单列为一类,这种分类方式在前代仅出现于《遂初堂书目》中;取消了传统的医动物经和相动物经,将其列入子部农家类;同时,新增了“杂录”类,将一系列前代目录学著作中未列入的如居室、舟车、衣饰等类别,悉数纳入。这一特点,在《澹生堂书目》《千顷堂书目》中表现得较为明显,如表4所示。

表4 明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类别和内容

出处	艺术类别	艺术类内容
《澹生堂书目》 艺术家	书法	书法类
	绘画	绘画评论
	琴	琴、瑟、琵琶、羯鼓
	棋	弈棋类
	数(算法)	算法类
	射、投壶	射术、投壶类
	杂伎(游艺)	相马、打马、象棋、樗蒲、博戏、叶子谱、谜语、牌
《千顷堂书目》 五十六 “艺术类”	杂录	园艺、书画、居室、器具、衣饰、舟车、香茗
	工艺	绣
	绘画	绘画评论
	游艺	棋牌、博戏、叶子谱、酒令
	琴	琴谱
	文房	笔、墨、纸、砚类
	建筑	建筑类

《澹生堂书目》中的“艺术类”以“艺术家”命名,分为书、画、棋、琴、数、射、杂伎^①7种。反观后来《四库全书总目》中的“艺术类”分为书画、琴棋、篆刻和杂技四类,大约或多或少受了此处的影响。在《遂初堂书目》后,《澹生堂书目》再一次将琴类单独列入艺术类文献。该处“琴类”包含内容较广,包括瑟、琵琶

和羯鼓等,还有记述天地山川、鸟兽虫鱼等各种声音的《籁记》,以及教人如何发声的书籍《啸旨》。由此可知,此“琴类”大概是泛指声音、音乐类。此外,射和棋也作为单独的两类列入,前代被列入艺术类的部分文献在此被列入子部各类。如博戏、制墨、制砚等文房类文献被列入子部小说“清玩”类,相动物经列入子部农家牧养类。

《千顷堂书目》艺术类文献被归入“艺术类”中,主要分为杂录、绘画、工艺、游艺、文房、建筑几类。其中杂录类文献较多,亦较为杂乱,如瞿佑的《游艺录》、沈津的《欣赏编》《续欣赏编》、吴继的《墨娥小录》、文震亨的《长物志》《长物编》和周履靖的《群物奇制》等,所记载的是园艺、书画、居室、器具、衣饰、舟车、香茗等各类内容,基本上涵盖了文玩、农业、艺术、建筑、服饰和茶文化等各个方面,这在前代是没有的。此外,工艺类有“《绣法》一卷”,为刺绣工艺文献,属于新增门类。书法、算法入经部小学,琴类文献入经部三礼乐类,印类文献和文房中的墨法皆两见于子部艺术类和史部食货类,酒、茶、医经、钱等皆入史部食货类。将此几种文献列入食货类的做法,应是参照了郑樵《通志艺文略》的分类。

明代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的分类较为杂乱,基本无章法可言,且前后时期目录学著作中艺术分类的承续关系也体现的较弱。究其原因,大概是随着各种艺术门类书籍的增多,对于“艺术类”究竟应该包含哪些文献,学者们也并没有制定出一个确切的标准,这种混乱是探索和变革过程的自然外现。

2.4 清——艺术门类的定型期

明末清初的目录学著作中,其分类方式仍有明代遗风,如《述古堂书目》《明史艺文志》中划分的艺术门类,和《澹生堂书目》《千顷堂书目》可谓一脉相承。但从《四库全书总目》开始,艺术门类开始整齐划一——分为书画、琴谱、篆刻、杂技四个部分。各个类别的具体内容,如表5所示。

钱曾《述古堂书目》并没有按照经、史、子、集四部分类,而是大致按照经、史、子、集四大类的框架和顺序分成94类。艺术类作为其中的一种,只包含游艺类文献,而前代书目中被列入艺术类的文献,有的

^① 此处“杂伎”和表4中的“杂伎”所指,从内容上看,实为文中所提及的“杂技”。《澹生堂书目》中所用为“杂伎”一词,故依原书,此处写为“杂伎”,但实为“杂技”之义。



被归入其他类,如琴类文献被归入礼乐类,算经被归入数术类,印被归入器玩类,相经被归入鸟兽类;有的则独立出来,如书画、文房和艺术类并列且单独成类。

表5 清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类别和内容

出处	艺术类别	艺术内容
《述古堂书目》 “艺术类” ^①	游艺	象棋、围棋、游戏书、蹴鞠、打马、叶子格、投壶
《传是楼书目》 艺术家	射	射类
	啸	啸类
	画	绘画评论
	棋	弈棋类
	彩选	彩选类
《明史艺文志》 “艺术类”	杂戏	各类杂戏
	杂录	园艺、书画、居室、器具、衣饰、舟车、香茗
	绘画	绘画评论
	书法	书法类
	游艺	围棋、博戏
	琴	琴谱类
	文房	笔、墨、纸、砚类
医家	医家类	
《四库全书总目》 “艺术类”	书画	书法、绘画
	琴谱	琴谱类
	篆刻	篆刻类
	杂技	棋、射、投壶、柺蒲、打球、双陆

徐乾学《传是楼书目》中的艺术类文献亦被归入子部“艺术家”,分为射、啸、画录、弈棋、彩选和杂戏六类。其特点是,将原属于游艺类相关的射、弈棋和彩选各自成类,并将“啸”这一类别的文献单独成类。此外,将琴类文献放入经部乐类。书法、算术入经部小学类“书”部,文房、砚、墨、印等入史部器用类。

《明史艺文志》受明代黄虞稷《千顷堂书目》的影响较大,其艺术类文献类目较之《千顷堂书目》有所变动,新增了书法类文献和医家类文献,建筑类文献不再列入。因为只记录明代书目,原有类目内文献数量减少。医家类文献历来基本都是作为一个单独的门类,而《明史艺文志》将此类文献列入“艺术类”,这一分法是前所未有的。《明史艺文志》中,医家类文献作为艺术类文献的一个小类,之外的其他艺术类文献统一被列入“杂艺”类^②。将医家类文献列入艺术类的分

类方式并不合理,但此处大约体现出《明史艺文志》的编纂思想,即将“艺”“术”看作两个部分,认为“艺”专指“杂艺”类,而“术”则主要指代医术。

《四库全书总目》最终确立了将艺术类分为书画、琴谱、篆刻和杂技四类的分类方式。作为官方“钦定”的分类,其后的一些书目,基本完全继承了这一分法,如《善本藏书志》《八千卷楼书目》《天一阁书目》《万卷楼精华藏书记》《栢宋楼藏书志》《铁琴铜剑楼藏书目》《温州经籍志》《爱日精庐藏书志》《书目答问》等。即便有些改动,如《书目答问》将艺术类分为论书、论画、论书画、论法帖、论印章、论音乐等类,也是换汤不换药。至此,中国古代艺术门类分为书画、琴谱、篆刻和杂技四类的分法最终被确定下来。

但也有成书于《四库全书总目》之后但不沿袭其分法的,如清姚振宗的《后汉艺文志》《三国艺文志》。《后汉艺文志》“子部杂艺术类”分为画之属、书之属、杂艺和杂术。《三国艺文志》亦同,分为绘画、书法、占梦、相书、印法和相牛几类。这样分大约是姚氏考虑到是补艺文志,故应该按照所补艺文志当代的分法来分。由此,其分类方式在《四库全书总目》后可谓独树一帜。

先于《四库全书总目》的清初目录学著作,如《述古堂书目》《传是楼书目》《明史艺文志》,其艺术文献分类方式仍有明代余绪,并不规范。但《四库全书总目》之后,除个别的目录学著作外,绝大多数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文献皆遵循《四库全书总目》的分法,即将艺术类文献分为书画、琴谱、篆刻和杂技四类。由此,中国古代艺术门类的划分方式和涵盖内容亦最终定型。

3 中国古代艺术门类的演变特点

据上文内容,笔者就历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文献的分类做了表格(表6),以期通过这一形式,让读者对不同时代目录学著作中艺术门类的变化有更直观的认识。

① 据严佐之《近三百年古籍目录就要》,“《传是楼书目》和《传是楼宋元本书目》似当编于徐乾学晚岁的最后几年,即康熙二十八年(1693)至三十三年(1698)之间。晚于《述古堂藏书目》和《述古堂宋本书目》”。(《近三百年古籍目录举要》,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32)
② 《明史艺文志》将医家类之外的文献定性为“以上杂艺”(《明史》卷九十八,中华书局,1974:2446),即将不含医家的艺术类文献归为“杂艺”,而包含了医家类文献之后的文献才被称为“艺术类”。



表6 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文献主要类别有无情况一览表

类别 出处	射 术	游 艺	弈 棋	投 壶	博 戏	书 法	绘 画	相 经	医 经	算 经	文 房	工 艺	琴 类	建 筑	杂 录
七录	✓	✓	✓	✓	✓										
旧唐志		✓	✓	✓	✓		✓								
新唐志	✓	✓	✓	✓	✓		✓								
崇文总目	✓	✓	✓	✓			✓	✓							
通志艺文略	✓	✓	✓	✓	✓		✓								
郡斋读书志	✓	✓	✓	✓	✓		✓	✓	✓	✓					
遂初堂书目		✓	✓	✓		✓	✓			✓			✓		
直斋书录解题	✓	✓	✓	✓		✓	✓			✓	✓	✓			
文献通考经籍考	✓	✓	✓	✓			✓			✓		✓			
宋史艺文志	✓	✓	✓	✓			✓	✓	✓		✓	✓		✓	
澹生堂书目	✓	✓	✓	✓		✓	✓	✓		✓			✓		
千顷堂书目		✓	✓		✓		✓				✓	✓	✓	✓	✓
述古堂书目		✓	✓	✓											
传是楼书目	✓	✓	✓				✓								
明史艺文志		✓	✓		✓	✓	✓				✓		✓		✓
四库全书总目	✓	✓	✓	✓		✓	✓						✓		

注：此处的“✓”表示该类别存在于对应的目录学著作中。

此外，历代公私目录学著作中艺术门类中的重要细目，除了游艺、绘画等一直稳定地居于艺术门类中外，其他如书法、相经、算经等细目所属的类别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在此，笔者列举了一些重要的艺术类别，其演变历程如表7所示。

表7 公私目录学著作中重要艺术类别归属一览表

类别 出处	书法	相经	算经	文房	工艺	琴类
隋书经籍志	史部簿录 录类	子部五行				
旧唐志		子部农家	子部历算			
新唐志	经部小学	子部农家	子部历算			
崇文总目	经部小学		子部算术			子部乐类
通志艺文略	小学类	食货类	算术类	食货类	食货类	乐类
郡斋读书志				类书	类书	
遂初堂书目		子部谱录		子部谱录		
直斋书录解题		子部形法				子部音乐
文献通考经籍考	经部小学	子部形法	子部历算			经部乐类
宋史艺文志	经部小学	子部五行	子部历算			
澹生堂书目		子部农家		子部小说		
千顷堂书目	经部小学		经部小学			经部礼乐
述古堂书目	书画类	鸟兽类	数术类	单独成类	礼乐类	
传是楼书目	经部小学		经部小学	史部器用	经部乐类	
四库全书总目			子部天文 算法	子部谱录		

注：此处所列为主要目录学著作和主要艺术类别，并非所有目录学著作中的所有类别。

结合上文表格和内容，可以对古代目录学著作中艺术类文献的演变特点做出如下归纳：

首先，“艺术类”这一名称从无到有、从不够规范到最终统一。从《七录》的“杂艺部”，到多数目录学著作中的“子部杂艺（术）”类，再到《澹生堂书目》中较为标新立异的“艺术家”类，直至《四库全书总目》中子部“艺术类”被最终确定，艺术类文献的名称在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最终确定，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

其次，艺术类文献种类经历了“少—多—少”的过程，所包含内容具有“重技艺—艺术并存—以艺为主”的变化特点，体现出艺术类文献在不同时期不断探索的历程。具体而言，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艺术类文献中的部分门类有一定的稳定性。游艺类文献最为普遍和稳定，所有书目中都将游艺类书目划入艺术相关门类。游艺类中的小类又属弈棋类文献最稳定，其基本存在于所有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类中；其次是投壶和射术文献，最后是博经类文献。书画艺术同为中国古代艺术中的重要一环，但二者在目录学著作中的稳定性却不能相提并论。其中，绘画较稳定，相关文献较多出现于目录学著作的艺术类中；但书法类文献并非如此，其在目录学著作中时隐时现，出现较少。在《四库全书总目》前，仅有《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题》《澹生堂书目》《明史艺文志》4部目录学著作将书法类文献列入艺术类，而其余的大部分时间，一直被列入经部小学类。究其原因，大约是相对于绘画的“纯娱乐性”，书法还具有文字本身所具有的实用功能。此外，书法类文献更多是作为古代小学的一部分存在，因此并不具备绘画所具有的完全的“艺”的特点，因而并没有像绘画那样很早就扎根于“艺术类”中。

第二，一些部类的归属较不固定，在各部类之间游离。如被归入“艺术类”的文献还曾在经部小学、三礼类，史部簿录、食货类，子部艺术、农家、天文、历算诸部中变动。其中，相动物经的归属最不稳定。参照表6，相经曾被《崇文总目》等4部目录学著作列入艺术类；此外，在不同的目录学著作中，还分别被列入子部中的五行、农家、形法和鸟兽类。这些不同的隶属当是由于其“相”和“动物”的双重含义——从“相”的层面上讲，相经被列入子部艺术、五行等类；从“动物”意义上讲，其又被列入子部农家、鸟兽诸类。从《遂初堂书目》开始，书法文献被列入“艺术



类”。但这一划分并无明显延续性,在《遂初堂书目》之后的目录学著作中,书法类仍一直在艺术类和经部小学类之间徘徊。谱录类文献是一个特殊的存在,“很长时间,这一类一直象个大杂货柜,什么都往里塞,而不加排列归整”^[11]。确实如此,如书法、相经、文房、工艺等皆曾被录入谱录类中,除此之外,鼎录、刀剑录、香谱等带有“录”或“谱”字眼的文献均被谱录类收纳过。谱录类确实就像一个大的收纳箱,这大概是由于文献只要具有“录”的形式,便可被纳入谱录类大家庭,而其内容如何则不被考辨。对于这一原因,有学者认为是由于“传统上目录学的分类方式有‘崇质’与‘依体’两种方法并行……在尚未有新类别设立的情况下,便只能选择将这些在当时无类可归的著作,就其性质或体裁隶入现有的或相近的类别”^[12]。而谱录类文献便是“依体”分类方式的代表。

第三,“艺术”一词包含了“艺”“术”两部分,这两层含义主导了艺术门类的涵盖内容。“艺”有才能、技巧等意思,故此,有的目录学著作亦将各种工艺类文献列入艺术门类;“术”有方术、方法之意,因此目录学著作将相经、医术、算术等列入。实际上,除了目录学著作中,“艺术”一词还频繁出现于古代正史中。如《晋书》《北史》《周书》《隋书》中曾有“艺术列传”,“其中记录了许多有关天文、阴阳、术数、医药等被归类于方术、方技(伎)的人物、实录或传说。但是,其中也记载了大约有十七位基本符合今天所说的书法、音乐、建筑和工艺等艺术人员的相关史事”^[13]。亦即古代“艺术列传”层面中的艺术多重“术”,多指一些在医术、占卜、星象和相术等方面有突出贡献的人物,而较少指在书法、绘画、工艺等纯美术方面有较大成就的人。但正史中仅这四史曾列“艺术列传”,后世不再沿袭,而原本列传中的人物也被散列于数术、方技、医术和艺术等门类中。而且越往后发展,在目录学层面上,“艺术”的发展过程中“术”的意味逐渐减小,如曾经较为常见的相动物经、医术、算术等,都不在《四库全书总目》最终恒定的“艺术类”中。

最后,古代艺术的分类在《四库全书总目》中被最终定于一尊,之后的目录学著作基本按照其提供的范式进行分类。但西学东渐以来,受西方艺术的影响,中国今天的艺术,除包括整合之后的中国传统艺术门类外,很大一部分是借鉴于西方艺术^①。西

方今日的艺术主要是源于西方对其的定义,而西方的艺术也并非一开始就如今天所指。

根据 Raymond Williams 的研究,自十三世纪起,英文的 Art 便指各种技巧,且沿用至今日。十七世纪时,中世纪大学课程用 the art 或 the seven arts 指其中的七种学问,——文法、逻辑、修辞、几何、音乐、天文;同时,the seven arts 亦指七种缪思(the seven muses)——历史、诗歌、喜剧、悲剧、音乐、舞蹈、天文。今日使用 arts 指称包括绘画、素描、雕刻、雕塑等技巧的理论则至十九世纪才完整建立。也就是说,英文 art 一字的定义和使用是不断变化的。^[14]

由此可见,不管东方还是西方,“艺术”一词从产生开始,其内涵就在随着时代的发展而不断变化。

4 结语

从汉代至清代,中国古代目录学著作中的艺术门类从产生到最终定型,大致经历了唐以前的发端期、唐至宋元的发展期、明代的变革期和清代的定型期四个阶段。其中所包含的种类经历了“少—多—少”的过程,内容具有“重技艺—艺术并存—以艺为主”的变化特点。变化体现出艺术各小类之间稳定性的差异,也反映出古人对于艺术的追求从实用性到审美性的转变。从其定位来讲,艺术内涵的不断变化虽然暗含其内部小类地位的升迁变化,但也应看到,在《四库全书总目》前,艺术文献较为稳定的内涵仍是最初就被界定的游艺类文献,即娱乐性一直居于主导地位。正是由于这个原因,纵观中国古代的目录学著作,除郑樵和其族孙郑寅曾将艺术置于和经、史、子诸类并列的地位这个“高光时刻”之外,艺术这一门类基本一直被列于子部诸多门类中,被视为“学问之余事”,是文人茶余饭后的点缀,无法和传统的经学、史学等正统学问相提并论。

参考文献

- 1 尹文.从目录学看艺术学学科的独立与建设[J].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2(11):40-47.
- 2 姚名达.中国目录学史[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7:64.
- 3 释道宣.广弘明集卷三[G]//四库丛刊影明本:11.

① 除了杂技类外,《四库全书》中确立的艺术种类如书法、绘画、篆刻和琴谱等皆纳入了现代艺术的范畴。



- 4 李日刚.中国目录学[M].台北:照文书局,1983:131—132.
 5 吕彼得,潘美月.中国目录学[M].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138.
 6 郑砚文.中国“艺术”的流转——“艺术”词汇概念转变初探[J].艺术学报,2012(4):412.
 7 王瑜瑜.中国古代藏书目录对古代戏曲文体特征的独特呈现[J].戏曲研究 2012(1):304—315.
 8 同 1:40—47.
 9 胡道静.中国古代的类书[M].北京:中华书局,1982:3.
 10 同 9:4.
 11 张爽.古代艺术书分类源流[J].浙江学刊,1993(4):114—117.
 12 钟佳璇.历代书目艺术类流变研究[D].新北:淡江大学,2006:60.
 13 谢九生.中国古代“艺术列传”研究[D].南京:东南大学,2018:1.
 14 同 6:404.

作者单位:山东科技大学文法学院,山东青岛,266590

收稿日期:2020年5月19日

修回日期:2020年9月3日

(责任编辑:支娟)

The Establishment and Connotation Evolution of Art Category in Chinese Ancient Works of Bibliography

Su Jinxia

Abstract: The track of Chinese ancient works of bibliography implies the evolution process of ancient art connotation. Through analysis of both public and private Chinese ancient bibliography works from Han Dynasty to Qing Dynasty, it is believed that there were four stages before the categories of art in ancient Chinese bibliography works were finalized, which are the beginning period before Tang Dynasty, the development period from Tang Dynasty to Song and Yuan Dynasty, the reform period of Ming Dynasty and the finalization period of Qing Dynasty. The category of art in bibliography works has experienced the process of “less-more-less”, and the content ha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focusing “on skills—on both skills and art—on art”. These changes reflect the differences of quantity and stability in different art categories, as well as the change of the ancients’ pursuit of art from practicality to aesthetics.

Keywords: Ancient Art; Category; Bibliography; Connotation Evolution

(接第 80 页)

Digital Humanity Based Ancient Text Annotation and Visualization

—A Case Study on *Zuozhuan* Knowledgebase

Li Bin Wang Lu Chen Xiaohe Wang Dongbo

Abstract: The traditional research paradigms based on digitalization and full-text retrieval are not sufficient for history, philology and linguistic studies within the paradigm of digital humanities. For quantitative analysis and visualization, the words, time, places, persons and events in the ancient texts need to be constructed into a historical digital database. By applying the 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technology of ancient Chinese, the word segmentation, parts-of-speech, time, person ID, location ID and GIS information are annotated with manual checking. Thus, the *Zuozhuan* digital humanity knowledgebase is constructed. Then the key persons, social networks, personal traveling tracks and distances in *Zuozhuan* are calculated, which may propose new methods to related ancient texts annotation, structural humanity knowledgebase construction in history and philology research. Finally, the potential improvements and applications of the database are discussed furthermore.

Keywords: Digital Humanities; *Zuozhuan*; Entity Annotation; Database; Ancient Chinese Language Processing

2020年第5期
 大學圖書館學報